

2026年3月18日

北區區議會

傳閱文件

文件第 13/2026 號

古洞北第 29 區聯用綜合大樓及聯用辦公大樓體育設施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北區區議會匯報有關古洞北第 29 區聯用綜合大樓及聯用辦公大樓（下稱「聯用大樓」）內提供的體育設施的最新安排。

背景

2. 發展局曾於 2023 年 7 月聯同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政府產業署、教育局、醫務衛生局、衛生署、民政事務總署、地政總署、郵政署、社會福利署及醫院管理局就聯用大樓的初步設施組合諮詢北區區議會¹，並獲區議會支持擬建聯用大樓的規劃，當中包括在聯用大樓內設置體育館和游泳池。

最新進展

3. 行政長官在 2023 年及 2024 年《施政報告》中提出，政府會提供更多體育及康樂設施，包括興建一個設有劍擊訓練和比賽設備的體育館，以及一個可舉辦國際級別比賽的游泳館，以推動劍擊及游泳運動在香港的發展。

4. 為策略地部署體育基建，政府計劃於古洞北新發展區建設上述劍擊訓練和比賽設施，以及可舉辦國際級別比賽的游泳館。這些設施將與北部都會區的整體發展緊密結合，進一步提升北部

¹ 見北區區議會第 18/2023 號文件。

都會區的體育設施部署。原擬在聯用大樓項目內提供的體育設施的更新如下：

- (a) 聯用大樓內的體育館將增設劍擊訓練和比賽場地，以舉辦不同級別的比賽（包括國際及本地劍擊比賽），並於其餘時間用作專業或學校訓練及比賽的場地，以配合香港劍擊運動專業發展的需要。另外，體育館會包括兩個多用途副場館，提供多種體育設施以及不同室內多用途球場，包括近年備受市民歡迎的球類活動（例如匹克球），以滿足區內對相關設施的需求；以及
- (b) 政府現計劃於古洞北新發展區內興建一個可舉辦國際級別比賽的游泳館。游泳館內的游泳設施除用作比賽用途外，亦會在其餘時間開放供團體租用及市民使用。游泳館不但會設有暖水游泳設施，其他配套設備亦會更完善。游泳館會取代初期於聯用綜合大樓內建議設置的游泳池。

意見徵詢

5. 以上在古洞北新發展區的體育設施的部署，不僅增加康體設施的數量，還提升其多樣性，有效滿足區內居民對各類相關設施的需求，同時也促進社會整體的體育發展，進一步提升北部都會區的體育設施佈局，請委員備悉。如有任何意見，歡迎在 2026 年 3 月 23 日下午 1 時或之前以電郵方式交回秘書處，以轉交相關部門跟進。如對上述文件有任何查詢，請致電 3167 7746 與康文署高級行政主任熊文緯先生聯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2026 年 3 月